

证券代码：832872

证券简称：飞新达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飞新达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 月 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东莞市寮步镇泉塘工业区和荔街 2 号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侯立新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及议案的审议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,002,3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.03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无其他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。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熟悉公司业务，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客观、公正的专业报告。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提议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4,002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飞新达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广东飞新达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7 日